



《乡愁的滋味：那年·那事·那人》

作者：郑山明

出版社：东方出版社

出版时间：2017年11月

编辑推荐词：本书是一部以怀恋故乡为主题的文集，作者将年轻时代湘南农村的生活情景用真挚的文字展示出来，表达了作者对故乡的热爱和乡邻的思念。本书既是一幅讲述新中国成立后湖南农村风土人情的长卷，也是一部记录地域性社会生活且有动细节的历史文献。

赶圩

农村赶圩本来是一件很平常的事，但在我们童年的记忆中，在那个特殊的年代，对赶圩却留下了许多特别的感受。

对于儿童来说，赶圩是一件很高兴的事。从小就在山冲里生活，每天看到的都是同样的风景和同样的面孔，每天都重复着相同的生活，这对他们的好奇心是一种莫大的束缚。跟随大人们去看看圩上花花绿绿的人群，看看百货商店里林林总总的商品，可算得上是大开眼界了。更有吸引力的是，大人偶尔还会花两分钱给孩子买一粒棒棒糖，含在嘴里可以从圩上吮到家里，几天之后，嘴里还能回味起那份腻人的甜来。即使有时候大人不帶他们去，他们也能抱一份希望：昨晚听见父母商量了半夜，决定买一两斤猪肉回来，家里一个多月没见过肉了。即使不买肉吃，慈祥的母亲总会带点心回来。因此，很多时候，在家里望穿秋水的小孩估摸母亲赶圩快回来了，就出门到路上等候。就是因为这，每年都会有一两个孩子出意外……

在大人们的心目中，赶圩主要是为生计考虑。每逢赶圩的日子，各村各寨的老百姓都涌向圩场，有挑几十斤黄豆去卖的中年人，有挑几十斤新鲜蔬菜去换钱的六七十岁的老汉，也有佝偻着腰、拄着拐杖、用篮子装十几个鸡蛋去卖的老婆婆。还有的人家一头用猪笼装两头小猪，一头用箩筐装上自家的小孩，丈夫一根扁担挑到集市上去。碰到喜欢开玩笑的熟人会故意问一声：“这小孩卖好多钱一斤？”四周立即爆发出一阵哄笑声。一些不需要为家庭琐事操心的大姑娘，也打扮得焕然一新到圩上逛一逛。她们也有自己的目的。碰到父辈的朋友，姑娘红着脸叫一声“叔叔”“伯伯”，对方怔一下后想起来了：“你就是某某的老二女吧，几年不见长成大姑娘了，找对象没有？”姑娘脸一下又红了，摇摇头。很多姑娘就是在圩上这样展示自己，很多姻缘就是这样开头的。

市面上人山人海，什么商品在什么地方销售，都相对固定。卖猪肉牛肉的，都在亭子里，不受风雨的影响。猪肉不分肥瘦和骨头，都是统一牌价，不存在讨价还价；买卖双方争的是骨头和内脏的搭配。那时最好卖的是肥肉，因为大家肚子里最缺的是油水，瘦肉只有那些吃国家粮的人喜欢。卖肉的总是想方设法把猪骨头卖出去，买肉的则希望尽量少一些骨头。争执久了，就形成了一条不成文的规则：某地方的骨头搭配某部位的肥肉，买方若有意见，卖方就会念一段骨肉配售的口诀，买方一听口诀，知道遇上了行家，就自觉地付款拿肉走人。其他商品的买卖则全靠双方协商。大米、豆类等粮食类商品摆成一行，卖货的人蹲在商品后面，瞅着一拨又一拨人从眼前走过。有的弯下腰用手捞一点大米或豆子闻一闻，眼睛瞟一眼货主，漫不经心地问一句：“多少钱一斤？”对方出了个价，他便不屑一顾地说：“你拿回家自己吃吧。”然后头也不回地走开了。经验丰富的货主并不会在意，他

知道自己的货好，不愁卖不脱。过了几分钟，刚才那人又转了回来，蹲在货主对面，一边用手拨弄商品，一边要求给一个实价。货主知道对方这次真的想买了，便一三四说明自己的货有哪些好处，最后双方都让一点价，买卖便做成了。也有的买主精明到家，很懂得杀价的技巧。他明明看中了某件商品，却装作一点都不喜欢的样子，挑出一大串毛病，最后给一个低得不能再低的价格。货主不卖，他又装着吃了大亏的样子稍微提点价，嘴里说：“卖不卖？不卖算了！”看到货主嘴里不松口，他故意站起身就走。刚走出几步，货主喊道：“来来来，卖给你算了，要不是我家中事着急回去，你买不到这么便宜的货。”最为难的是小孩子卖东西。离家时母亲给他规定：“这东西没得多少钱一斤不卖。”孩子蹲在地上，别人一来问价，就把母亲规定的价格喊出来，无论对方怎样花言巧语，就是咬定一口价不松口。有时候同类产品供大于求，价格达不到母亲规定的底线，孩子又不敢自己做主降价出售，最后一点东西都没有卖出去，全部挑回家中。

卖牛都是在露天的场地进行。在那时，牛算是很值钱的商品。买卖双方不会直接商量价格，而是由买方请一个中介人。中介人也是一种职业，必须具有相关的知识。每到赶圩的日子，他就来到牛市，等待买牛人的聘请。一旦被聘，他便走到待售的牛面前，扒开牛的嘴，看看牛的牙口，了解牛的实际年龄，然后仔细查看牛的毛色、骨骼、肌腱，那神情仿佛伯乐相马。他只把牛的实际年龄告诉买家，其他情况全部装在肚子里，不向买卖双方透露。相完牛之后，中介人先把买家拖到一旁，告诉他这条牛可以值多少价，在某价格区间内可以接受。买方认可之后，中介人又把卖家带到一个偏僻的地方，将手伸进卖牛人的衣袖内，用手指比画着价格进行谈判，嘴上不置一辞。双方谈妥了，中介人把手抽回来，告诉买家出多少钱。至此，中介人的任务就算完成了，双方交割完毕，买家会给中介人在当时看来一笔不菲的佣金。整个买卖过程都带有一种神秘色彩，其中缘由，很多年高德劭的人包括那些中介人也给不出一个服众的解释。也许作为农耕民族，乡民自古就把牛看得非常重，在心理上把卖牛看作一种不讲良心的行为，不好意思公开讨价还价。在袖里乾坤中进行交易，与其说是对人的回避，不如说是对牛的尊重。这种习俗代代相传，人们就只知其然而不知其所以然了。

活猪的买卖也是圩市的重要交易。农家养猪大都是买回猪崽来养。养肥之后，把猪杀了，再去买一头百斤的“架子猪”回来饲养。春天买回来，养到年底就有两三百斤重，就可以杀猪过年了。打着这种如意算盘，夫妻两人怀里揣着票子，来到圩市上专门卖猪的地方。这里有好几个用木材围起的猪栏，里面圈满了猪，有的叫个不停，有的半卧在地上盯着周围的人，也有的来回窜动。买猪和卖猪的人都

趴在围栏上，观察猪的毛色和神气，看哪一头猪架子壮、身体健、膘长得快。买家看中了一头“架子猪”，并不会急着买，而是在一旁不紧不慢地转悠，他们在等猪扁空肚子。一般卖猪的人家在赶圩的这一天，会早早地煮一锅猪最喜欢吃的猪食，把猪喂饱以后，再抬到圩上来卖。时间就是金钱，在这里是千古不变的真理。猪每屙一次屎，都是有人欢喜有人愁：买家心里暗暗高兴，他在盘算这被折成肉价的屎可以帮他省多少钱；卖家则暗暗着急，心中默默骂道：“你这个瘟猪鬼，忍住，别屙了！我养了你这么久，你想让我亏血本啊，你这个不讲良心的东西！”然而笨得可爱的猪却不管那么多，想拉就拉，想撒就撒。到了圩市快散的时候，看见“架子猪”的肚子瘪得差不多了，买家才不紧不慢地与卖家谈价，然后上秤称出猪的重量，买回家来精心喂养。

圩市还有一些卖小吃的摊子。炸油条、炸葱油粑粑的，香味弥漫半个市面，不少人卖完了货，肚子有点饿了，此时闻到扑面而来的油香味，更是挡不住的诱惑，于是掏几分零钱，买一块油炸粑粑过过瘾。也有专门卖米豆腐和米粉的，面上放点肉末和葱花，色香味都不错，一毛钱一碗，价廉物美，买一碗站在旁边几口就解决了。这算是解一下馋，或是充一下饥。也有到圩上吃“独食”的。那时有的家庭人口众多，想要砍三四斤肉回家改善一下全家人的伙食，手头没有那么多的钱，辛苦大半生的当家人，便借赶圩的机会，买半斤新鲜肉，找一家小店炒熟，再买一壶水酒，自斟自饮起来，算是打了一回牙祭。回到家里看到那些面黄肌瘦的孩子，心中会有一种深深的歉意和自责。不是他不爱自己的孩子，而是他没有这个本事啊。也有的男人在家中与老婆吵了一架，心中有许多说不出的委屈，到圩上左想右想想不开，总觉得一年到头辛辛苦苦，还要在家里受窝囊气，便独自一人店里喝一壶闷酒，不是借酒浇愁，而是对老婆的一种报复，对自己的一种补偿。圩市啊，包含了多少人世间的酸甜苦辣！

